

盗采60万吨!50名“砂耗子”落网!

公安捣毁非法采砂犯罪团伙

本报讯(平安)为保护海洋生态资源,确保海上交通安全有序,近日,县公安局在市公安局海防支队等多部门协同配合下,成功破获系列非法采砂案件,共采取刑事强制措施50人,初步查证该涉案团伙盗采海砂约60余万吨,涉案价值金额达2000余万元。一个长期盘踞在浙闽海域专业从事“采、驳、运、卸、销”完整链条的非法采矿犯罪团伙被成功打掉。

据悉,该案是全市首例实现“采、驳、运、卸、销”全链条打击的海上非法采砂案件,为全市深化涉海犯罪案件协办机制,实现类案全链条打击提供了苍南经验,先后得到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。

2022年上半年,县公安局在工作中对重点区域进行摸排时,发现一条涉及非法采砂的线索。鉴于案情复杂,该局立即联合相关部门采取专案侦查的工作模式,抽调专人开展侦查。

据了解,海砂作为仅次于石油天然气的第二大海洋矿产,有着众多用途,其中之一就是作为工程建设的原材料,尤

其是用于大型建设的填海造陆环节。

由于海砂当中的盐分氯离子会侵蚀钢筋,给工程带来安全隐患。因此,早在2004年8月,建设部就下发了《关于严格建筑用海砂管理的意见》,明确海砂的开采、除盐处理、混凝土拌制等过程都有严格的规定,而且建筑工程中采用的海砂必须是经过专门的淡化处理。近年来,陆地砂矿资源逐渐减少,不少人在利益的驱使下,开始大量非法采掘使用海砂。

为了能获得更多利益,不法分子还对采砂船进行非法改装。在砂船抽砂的过程中,依附在海床上的海洋生物会被连根拔起,海底生态环境被严重破坏。

经过对涉案线索抽丝剥茧,警方迅速掌握了涉案船动向,4月7日,县公安局联合市公安海防支队、温州海警局等多部门,在龙港琵琶山附近海域查获“锦华353”号船只,查获海砂1050吨,抓获船只股东管事黄某发、船员王某等5人。

为彻底打掉该非法采矿团伙,参战民警循线追踪,多次前往福建连江等地,查找案件背后

股东下落,并最终锁定犯罪嫌疑人郑某等人身份和多艘相关涉案船只。

夏季治安打击整治“百日行动”开展以来,县公安局紧盯案件线索,专案组民警先后在苍南、龙港、福建连江等地抓获郑某等6名犯罪嫌疑人。

之后,县公安局联合海防支队连夜组织精干警力赶赴福建闽江口一带,查扣了涉案的“启顺918”“神洲96”“锦华108”3艘千吨级海砂运输船舶,并克服种种困难将涉案船只押回。

经查,2020年以来,郑某、刘某、林某等人组成非法采砂团伙,购买多艘船只改装成吸砂船,在福建闽江口一带海域非法开采海砂,并通过海砂中介遥控指挥高某、陈某某等人开船到闽江口或嵛山岛一带海域运砂。并由黄某等人驾驶船只返回到平阳、龙港一带的码头卸砂,再销售给苍南、龙港、平阳等地的混凝土公司。

目前,该案累计采取刑事强制措施50人,初步查证的涉案盗采海砂约60余万吨,涉案价值金额达2000余万元,涉案混凝土公司10余家。

微新闻



“夕阳”更出彩



◎许美巧: @今日苍南 日前,灵溪镇老年友好社会参与日活动在灵溪文体中心开展,营造高雅的老年文化氛围,切实推进灵溪先进文化建设,展示灵溪老年人的良好面貌。活动吸引近200名老年朋友参与。

“群鹰”送清凉



◎群鹰: @今日苍南 前日,桥墩群鹰应急救援中队举行“共享社·幸福里”夏日送清凉活动,为在核酸检测点的医护人员和环卫工人送上冰镇绿豆汤,感谢他们不畏高温、坚守一线,为“平安桥墩”默默奉献。

征稿启事

本报已开通《微新闻》栏目,特通过新浪微博(<http://weibo.com/cnxww>)、微信(cn-news)向广大网友征集新闻线索,网友可将自己所见所闻,以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格式,第一时间@今日苍南,并留下您的手机号码。一经采用,将给予一定的稿酬,欢迎大家积极参与。

司机行车途中疑似中暑 交警化身“代驾”送其回家

本报讯(通讯员 林花花)日前,灵溪交警中队民警在路面执勤时,发现一驾驶员疑似中暑,经120急救现场检查无大碍后,交警还化身代驾司机送其回家。

当天,民警在路面执勤时,发现一辆黑色小车驾驶员未系安全带,于是将其拦下。驾驶员在下车时,突然跟执勤人员说自己有点不舒服,可能中暑了,执勤人员立即带驾驶员坐到旁边的二轮电动车座位上休

息,并给她按摩、刮背,缓解驾驶员的中暑症状,还让同事买水给驾驶员解暑。随后,执勤人员给驾驶员喂了水,看着驾驶员东倒西歪,有气无力的样子,便拨打120急救,又让同事打开黑色小车的空调,将驾驶员扶到副驾驶座靠着,让其充分休息。

几分钟后,120到达现场,对驾驶员进行检查,交警见其情绪紧张,便在旁不断安抚。经过医护人员的检查,驾驶员无大

碍,本人也表示有所好转,不需要去医院,交警就通知驾驶员儿子前来,因其儿子不会开车,交警便化身代驾司机护送驾驶员和她儿子回家。

交警提醒:夏季炎热,高温下出行一定要准备充足的水分方便补充身体所需,驾车过程中如有不适,要及时靠边停车调整。驾车出行时,切记要打开车内空调,帮助降温,避免中暑引起眩晕,导致事故发生。

注销公告

苍南县灵溪镇浦亭学校依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,经举办单位同意,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,现已成立清算组。请债权人自2022年08月23日起90日内向本单

位清算组申报债权。清算组办公地址:苍南县灵溪镇浦亭社区燕头村,联系电话:0577-64799078。特此公告
苍南县宜山镇人民政府
2022年08月23日

公告

灵村建[2022]22号拟同意坐落在灵溪镇和平村斗山6-11号李梯额等6户6间2层房屋需拆(修)建。该座房屋依据灵溪镇调查产权领导小组确权分别为李梯额(和平村斗山6号)、李孝科(和平村斗山7号)、李梯尧(和平村斗山8号)、李孝洗(和平村斗山9号)、李梯旋(和平村斗山10号)、陈玉

花(和平村斗山11号)。如有异议者,请在公告之日起15天内向灵溪镇村镇建设局、县国土资源局灵溪分局举报。举报电话:68716688、59900776
苍南县灵溪镇村规划建设办公室
2022年8月23日

公告

灵村建[2021]16号拟同意坐落在灵溪镇樟浦村高浦桥路23-26号黄君越等4户4间2层房屋,要求危房拆建。该座房屋依据灵溪镇调查产权领导小组确权分别为黄君越(樟浦村高浦桥路23号,苍集用2007第01-0248号)34.1 m²、黄君越(樟浦村高浦桥路24号,苍集用2007第01-0249号)33.2 m²、黄君越(樟浦村高浦桥路25号,苍集用2007第01-0247号)38.1 m²、黄兆县黄兆购黄兆论(樟浦村高浦桥路26-1号)。如有异议者,请在公告之日起15天内向灵溪镇村镇建设局、县国土资源局灵溪分局举报。举报电话:68716688、59900776
苍南县灵溪镇村规划建设办公室
2022年8月23日

债权债务注销公告

苍南县灵溪镇蓓蕾文艺培训中心经理(董)董事会表决通过,决定注销,清算组已成立,望债权人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,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日起

四十五日内,向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。清算组电话:13738385988。
苍南县灵溪镇蓓蕾文艺培训中心
2022年8月23日

债权债务注销公告

苍南县灵溪镇蓓蕾托儿所经理(董)董事会表决通过,决定注销,清算组已成立,望债权人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,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日

起四十五日内,向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。清算组电话:13738385988。
苍南县灵溪镇蓓蕾托儿所
2022年8月23日